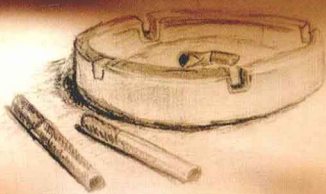


中年革命

Zhongnian
Geming



硯清 \ 著

人到中年，事业停滞不前——找出路

同学变上司——遇尴尬

房子越住越旧，车越开越破，

老婆越变越陌生，父母越来越苍老——护尊严

写透中年男人的四面楚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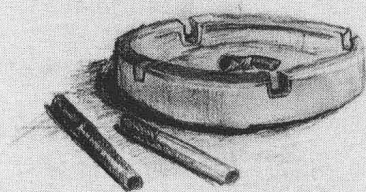
奋起“革命”才是又一个春天的绽放！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中年革命

Zhongnian
Geming

硯清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年革命 / 砚清著. —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3.8

ISBN 978-7-229-06416-7

I. ①中… II. ①砚… III. ① 都市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74142 号

中年革命

ZHONGNIAN GEMING

砚 清 著

出 版 人: 罗小卫

责任编辑: 陶志宏 曾 玉

责任校对: 杨 婧

装帧设计: 重庆出版集团技术设计有限公司·黄 杨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 庆 出 版 社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自贡兴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cqpbs.tmall.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20mm×1000 mm 1/16 印张: 19.75 字数: 310 千字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29-06416-7

定价: 32.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言

蚌病生珠有雄图

职场如同一口锅,初入职场的人如同置身锅底的蚂蚁,这时候朝任何方向爬行都是向上的方向,但是,爬行到一定高度,再想往上攀爬就很困难了。这时人到中年,进入多事之秋,事业的危机往往还会引起婚姻的危机,是苟延残喘得过且过,还是奋力一搏,置之死地而后生,对每一个中年人来说,都是一道无法逾越的必选题。

我也不例外,三十八岁那年,我的面前就横亘着这道必选题。

我从事编辑工作十五年,由助理编辑到主任编辑到编辑部主任到主编,一帆风顺地做到了集团的中层干部,但是,人到中年,想进入高层却很困难了,因为职场上的职位是宝塔形的,中基层岗位很多,高层岗位很少,大部分人的职场生涯都会止于中层,为少数几个进入高层的同仁垫底。何去何从,引起我深刻的思考,最后决定奋力一搏,置之死地而后生。

我把这次选择认定为是一次“中年革命”。革命的路注定是不平坦的,何况是要改变既定的命运,但是,不革命更让我痛苦,我讨厌那种得过且过,一眼可以看到头的命运。在革命的阵痛中,我深切地感受到,要想有完美的人生,人,必须进行中年革命,才会有幸福的老年,才会在死之将至时,可以对自己说一声:我无愧于此生。

这使我萌发了要写一本书的念头,把我的思考,把我的人生体验告诉大家。此前我已经完成了《抹黄》《仕途诱惑》两部长篇小说,我认为我驾驭得了“中年革命”这一宏大的主题。

我年轻时特别喜欢路遥的《平凡的世界》这本书,我的同龄人大多也是抱着这本书进入青年期的,它整整影响了一代人,书中主人公孙少平不屈从于命运的精神至今还激荡着我们的心灵,但是,孙少平是青年人的楷模,中年人的楷模是谁呢,我问了几个人,他们都很茫然,这使我欣喜若狂,这说明我进入了一个盲区,爆

了一个冷门。我想像《平凡的世界》那样,把《中年革命》做成一个大部头,一百万字,做成一部中年人的长篇励志小说,为中年人树一个楷模,为困境中的他们鼓与呼。

我兴冲冲地把这个想法告诉给一个同仁,他却提出了相反的意见,他认为励志是年轻人的事,路遥的《平凡的世界》、石康的《奋斗》都是着眼于年轻人的励志,目前市场上写年轻人励志的作品也有很多,但是,写中年人励志的作品却很少,几乎没有见到,这说明了中年人对励志类题材不敏感,甚至可以说中年人不需要励志。

他的话引起了我进一步的思考,市面上中年励志的书很少,是作家们的集体疏忽,还是中年人真的不需要励志呢?坐在书斋里是得不到确切答案的,我利用以前做记者积累起来的人脉,到各行各业中去访问中年人,得到的答案是不但需要,而且是迫切需要。这为我写作《中年革命》增添了信心。

其实,中年人比年轻人更需要励志,中年人是最刚强的一个群体,同时又是最虚弱的一个群体,因为人到中年,经历了很多事情,年轻时的锐气逐渐消磨,对婚姻逐渐失去激情,对事业逐渐失去热情,而生活还得继续,肩上的负担还很重,中年人还必须雄起,才能对集体对自己有所交代,真的是很需要励志啊!

一个受访者与我开玩笑说:“你激一激我吧,人激志宏,让我也‘老骥伏枥,志在千里’。”

我说:“就怕你老油条,不为所动啊!”

他说:“那你就来猛烈一点的啊,把我这被猪油蒙的心刺痛,我年轻时也是挺有抱负的,梦想着成名成家。”

我知道了,对中年人的励志,一定要深层,一定要猛烈,不痛不痒的泛泛之作,对他们是没有用的。我想起了高尔基的一句话:“暴风雨,你来吧,来得更猛烈些!”我要为中年人做一本更猛烈的书。

定下了这个基调后,我知道该怎么结构这本书了。《中年革命》一百万字,分成三部来做,大架构地表现主人公林正英从中年危机到中年革命到中年崛起的过程。第一部着重于男主人公林正英在中层升高层的过程中落选,事业的危机引起婚姻的危机;第二部着重于林正英离婚后进行中年革命,遭遇美好的爱情,找到了革命的同盟军,给想革命的中年人以希望;第三部着重于林正英事业的崛起和经历生活重创的前妻也走上中年革命之路,传递生活的真谛。为了体现“中年革命”的普遍性和必要性,作品中还要写到其他一些人物的中年革命,增强“中年革命”的说服力和震撼力。

经过一年多的写作,现在《中年革命》第一部终于完稿,看着洋洋洒洒三十万字的作品,我心甚慰。这本书里有我的影子,有我同龄人的遭遇,每一个细节每一段文字都来自我的心灵深处,相信一定会令中年人心有所动的。

有个成语叫蚌病成珠。据说蚌生病了的时候,就会不断地吸取周围的沙子,把生病的地方包围起来,并分泌很多黏液来止疼,这些黏液和沙子混合在一起,相互依偎,相互摩擦,最后变成一颗颗美丽的珍珠。

就珍珠产生的过程来看,不过是蚌当初的疼痛,这与我们人类的中年危机何其相似啊!危险之中孕育着机遇,任何不幸、失败和损失都有可能成为人生的有利因素,使我们升华,使我们超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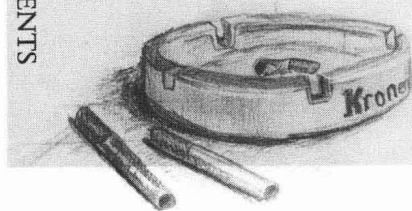
与柳亚子齐名的南社诗人高燮有一个名句:“嗟哉蚌病乃生珠,诗渐可读消雄图。”因他的这句诗,“蚌病生珠”四个字也成了成语,可我对他的“诗渐可读消雄图”一句颇有微词,难道人生不该有雄心壮志?难道诗不该有宏图大志?在美学中,目前人类的美大致可分为优美和崇高之美两种,我更喜欢崇高之美。

在我们年少时,父母和老师都教导我们要志存高远,中年,正是实现高远之志的时候,我想把高燮的诗句改动一下,作为这篇序文的主旨——蚌病生珠有雄图。

蚌病生珠有雄图,愿中年朋友们与我共勉。

硯清

2013年1月18日



前言 /1

第一章 中年危机瞬间到来/1

在他这个年龄,事业的危机很可能还会引来婚姻的危机。卓嫣然是个大美人,又是个特功利的女人,功利而又有美貌,就有可能红杏出墙,甚至是破墙而出。这几年,他在事业上停步不前,她就常骂他是“窝囊废”。他真担心家庭发生变故啊!

第二章 英雄气概/19

老宅年久失修,多处漏风。风吹进来,吹得烛光几欲熄灭,使房间里的景物更加恍惚可怕。要不是林正英编了十几年的《惊悚一刻》杂志,练就了雷神般的胆量,恐怕早就逃之夭夭了,可他不,他一件件地脱衣裳,然后躺下,口中还对自己说:“怕什么,来蚋结村不就是会祖先的吗?”

第三章 “鲶鱼”出击 /41

卓嫣然点点头。柳依依继续说:“这种状况与沙丁鱼多么相似啊!喜静,喜欢平稳,喜欢安适,可是,一离开原来的生活环境就会死去,这可真是生于忧患死于安乐啊!所以,你们的生活中要引进一条鲶鱼,让鲶鱼追赶着沙丁鱼加速向前,生机勃勃。你说有没有道理?”

第四章 树欲静而风不止/61

此时,站在摄影棚里的林正英决定回城。出来了十多天,在故乡的青山绿水间,他终于想通了,挫折都是暂时的,困难总是没有办法多,他应该直面中年危机,化解中年危机,哪怕职场竞争再残酷,哪怕婚姻危机再无情,他也要忍辱负重,也要完成

第五章 兵临城下 /77

郑爽得知他就是弟弟郑坚强的老总，连忙起身，笑盈盈地邀请他入座。他却摆摆手说：“沙里淘金，黄金是人工冶炼成的，不可能是百分百的纯金，只有这纯天然的玛瑙，才代表着纯洁。我从法国带回来了两条，一条送给了我的现任女友陈菲，另一条就送给我的初恋女友卓嫣然女士吧，祝你们婚途愉快。”

第六章 中年革命 /97

林正英拍着他的手说：“谢谢你的语重心长，但是，我不是一个抱残守缺、安贫乐道的人，我看上去文质彬彬，对生活逆来顺受，那只是外表，其实我骨子里是一个理想主义者，是一个桀骜不驯的人，我不想在我三十八岁的年龄就收帆归向港湾，我还要扬帆驶向大海，乘风破浪，尽管前途会遇到你说的这些问题，但我不怕，只要我的中年过得有声有色，不像大多数升不了职的中层干部那样萎靡不振，我就觉得值。”

第七章 书生意气 /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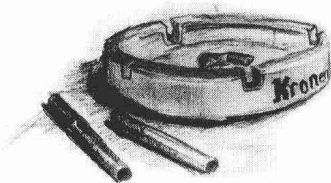
“你到四十岁才开始，那我和林染何时能享受到你的成果，等你有成果时，我都成老太婆了。”她说着说着眼眶就红了，哭着说，“我怎么这么倒霉啊，嫁个人看上去很美，却是个绣花枕头，一点作用也没有，到四十岁了还要改行，还要从零开始，这何时是个头啊？”

第八章 猛志固常在 /127

林正英一拍桌子说：“这就对了，我不能一辈子为人作嫁衣裳啊，我得要有我自己的事业啊，我们从同学到同事，你是了解我的，我一直有当编剧的愿望，我都快四十岁了，能让我奋斗和有奋斗意愿的日子不多了，我不能这样混下去，否则，就会把愿望带进坟墓，空留遗憾，我不想这样过一生。”

第九章 双重标准 /141

王子奇接着说：“既是一重标准，也是双重标准，这就要看当事人怎么利用婚姻这个快乐之源了。对于早婚的人，婚姻先是快乐之源，慢慢就变成痛苦之源，对于晚婚的人，婚姻则像陈年的老酒一般，因为酝酿的时间长，弥久弥香。梁朝伟和刘嘉玲，相恋二十



年,其间分分合合,最终在四十六岁‘高龄’走在了一起,婚姻于他们,则永远是幸福的,就是因为他们在分分合合中,消解了婚姻的痼疾,我们不也是这样吗?”

第十章 悄悄布下一个陷阱/161

饭局中,展丽江出尽了风头,不停地敬齐人福的酒,齐人福则来者不拒,一杯杯地喝。他知道,展丽江敬的酒,不完全是出于敬意,还带有怨恨,他理解她,她的目标是主编,自己没有帮她实现,那只有以酒代罚了。

喝着喝着,齐人福就喝高了,下午讲课就有些把持不住自己了,在讲到中层干部要严于律己时,还讲起了黄段子。

第十一章 你这玩的是哪门子惊悚/173

“事业是自己干出来的,你想闻达于天下,你也可以干一番事业啊,为什么要寄托在别人身上。再说,我从传媒集团出来,也是为了干一番事业,让人生掀起另一个高潮,一个更大的高潮,这与你的想法并不矛盾啊,你为什么就耐不得暂时的寂寞呢?板凳一坐十年冷,文章不写半句空,我选择的人生就是要坐得冷板凳,先冷后热,你的世界观为什么那样狭窄,这样浅显的道理都不懂。”

第十二章 时光是一把雪亮的刀/191

“你还嫌他害你不够啊,要不是他,你早当上中法合资期刊的主编了,哪还用得着像老鼠一样地生活?”

林正英厉声道:“够了,我怎么像老鼠了,我堂堂正正,光明正大,为了不虚度年华,为了不枉费此生,我再次扬帆起航,中年革命,达到人生新的高度,我怎么像老鼠了,我有什么错,我像老虎虎虎生威才对!”

第十三章 奇特的报复/209

与齐人福的意气风发相比,林正英要萎靡得多。夫妻冷战已经把他的朝气消磨殆尽,而且,妻子很可能已经给他戴上了绿帽子,他在陆思逊面前虽然表现得很刚毅,说无所谓,但真的无所谓吗?他其实是个很小心眼的人,与卓嫣然谈恋爱时,她与别的男人多说几句话,他心里都要酸溜溜半天,现在妻子公然与初恋情人搞在一起,他不吃醋那是假的,何止是吃醋,杀人的心都有。

第十四章 让这不死不活的既定命运得到改变 /225

有了他的许诺,卓嫣然心中更加有底了。她昨晚思考了一夜,觉得要把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上,她也要进行一场中年革命,轰轰烈烈的革命,要让人生上一个台阶,要让这不死不活的既定命运得到改变。她俯下身,在他额头上轻轻一吻说:“林正英要搞一场中年革命,要通过自己的才华改变自己的命运,我也要搞一场中年革命,我是个无才之人,我的革命依靠的就是你,你能让我成功吗?”

第十五章 轻轻地松开你的手/239

陆思逊推说喝过了,坐下来:“那也未必,郑爽就不会,她视金钱如纸屑,王丽芳也不会,沈慕清在没当上副总编之前,也没听说她有什么绯闻,就是沈慕清当不上副总,我相信她也不会,还是个人品质问题,我早就说过,卓嫣然太艳丽,不是我我这种人的媳妇,你偏偏不信,现在兑现了吧!”

第十六章 失掉女一号/255

第二天早起,林正英心里还是空落落的。他在书房里面对着电脑枯坐了半天,一个字也写不出来,他觉得这样下去不行,卓嫣然已经离他而去,他必须尽快完成《中年危机》这个剧本,证明他的中年革命是正确的,否则,就真成窝囊废真成笑柄了。

第十七章 艳遇一个妖/273

他吃完饭后又接着写,文思泉涌,他简直觉得自己都快笔不逮意了。正在奋笔疾书时,肩头突然一沉,是有人抓住了他的肩,他冷不防,大叫一声,回头一看,是个青面獠牙的鬼在向他狞笑。

他浑身颤抖了一下,随即冷静下来,笑道:“别装神弄鬼了,露出真面目来吧!”

第十八章 莫等闲,白了少年头/289

沈慕清摊开手上的活页夹,面向大家念道:“婚姻的意义是什么?我想说,婚姻的意义是相互理解。男人有男人的中年革命,女人有女人的中年革命,当两种革命相冲突时,就要相互理解。白头偕老的婚姻固然令人羡慕,一生有几个伴侣的婚姻同样受人尊崇,林正英和卓嫣然为我们做出了表率,当婚姻出现不可调和的矛盾时,和平友好地分手,各自开创新的生活局面,让中年发出最璀璨的光芒。在此,我们预祝他们前程似锦,花好月圆。”

第一章

中年危机瞬间到来



中层升高层，长使英雄泪满襟

整个今古传媒集团的氛围都很压抑，因为，今天有一批人的命运将会改变。

林正英一进办公室的门脸就绷起来，心就悬起来。他是今古传媒集团《惊悚一刻》杂志的主编，在这个中层岗位上已经干满了八年，杂志虽然办得不温不火，但没功劳有苦劳，这次集团领导层大换届，他被列为分管期刊的副总编辑候选人之一，上报到了董事局。

副总编辑属于集团的高层岗位，他今年三十有八，正是年富力强的时候，若能上这一步，他在这个集团的前程将会无限美好，若不能上这一步，情况就不妙了。

传媒集团属于创意行业，需要奇思妙想，需要头脑风暴，年龄大了，头脑自然风暴不起来，因此，中层一般不超过四十岁，主管业务的高层一般不超过五十岁，到了年龄而提升不上去，就得靠边站，或调到后勤部门去，而调到后勤部门，就更加没有希望升到高层。因此，他非常渴望能进这一步。

可是，进这一步谈何容易，同时列为该岗位候选人的还有两位，一位是《都市情报》杂志的主编张秋玲，另一位是《魅力》杂志的主编沈慕清。张秋玲今年四十八岁，在这个岗位上已经连任三届，十二年，这次若升不上去，就得调到后勤岗位上去，因此也强烈要求进这一步。沈慕清的情况与林正英完全相同，两人是大学同学，同一年进的今古传媒集团，在事业上一直齐头并进，旗鼓相当，而这一次，两人成了竞争对手，面临着同样的危机。

集团小会议室的气氛空前紧张，人事处长陆思逊介绍完每一位候选人的情况后，接下来是入会人员无记名投票，董事局的几位成员和集团的几位领导纷纷拿起笔，在自己中意的候选人名下画勾。

他们的那些勾决定着一些人的命运,在谁名下画勾,那绝对是有名堂的,对候选人来说,则是全方位的竞争。

在此之前,林正英做了大量的工作,分别找董事局和集团高层的几位领导谈心,汇报工作,表达自己想干事干好事的决心,还让老婆卓嫣然搞夫人外交,送给社长刘鑫的夫人余茵一套价值五万元的黄金首饰,请她吹枕头风……

想到事先做的这些工作,林正英心里稍稍得到些许安慰,但是,你在做工作的同时,别人也在做工作,甚至做得更细,更离谱,念及此,他心里又忐忑起来。

为了排解心中的压力,他拿起面前的签字笔,在纸上随意涂鸦,待写满了一张纸后,他定睛一看,发现自己写的全都是一个词——鹿死谁手。

他不禁哑然失笑,大声感叹:“多么残酷的竞争啊,刀刀见血……”

十一时十一分,集团小会议室的门终于打开了,入会人员都满脸肃穆地走出来,预示着决定一批人命运的会议结束了。林正英赶忙给人事处长陆思逊打电话,问他:“我上了吗?”

陆思逊与他也是大学同学,同一批进的集团,同属于中层干部,只不过一个是在业务部门,一个是在行政部门,平日里,他、沈慕清、陆思逊,三个人好得无话不说,可是,这次,陆思逊却在电话那端沉吟起来,半天才说:“我和你都落选了,沈慕清上了,我们祝福他吧……”

林正英心中一凛,冥冥之中,他最担心的可能就是这个结果,老同学老朋友变上司,比陌生人比不相干的人变上司还难受,还别扭。忌妒是怎样产生的,忌妒就是对与自己能力、资历相当的人产生的。林正英心中一下子充满了忌妒,以至于陆思逊在电话中还说了些什么,他一个字也没听进去。

今古传媒集团是全国知名的传媒企业,改成股份制后,中层和高层之间的福利待遇差别很大,高层的住房标准是五室三厅两百多平方米的复式楼,而中层只能住一百多平米的普通三室二厅,每个高层都配有奥迪 A6 轿车,比他们所在的运河市市长的车还要高档,但中层没有,像他这样管理一个部门的伪高层也没有。卓嫣然早就想拥有一辆私家车,前段时间为他搞夫人外交时,还一再叮嘱他,只许成功,不许失败,可是,他还是失败了。

在他这个年龄,事业的危机很可能还会引来婚姻的危机。卓嫣然是个大美人,

又是个特功利的女人，功利而又有美貌，就有可能红杏出墙，甚至是破墙而出。这几年，他在事业上停步不前，她就常骂他是“窝囊废”。他真担心家庭发生变故啊！

他越想心中越悲，不知何时泪水已布满脸庞，连陆思逊进了他的办公室都不知道。

“你还老泪纵横啦！”陆思逊在他桌边笑道。

“没有啊！”林正英抹一把眼泪说，“一粒砂子掉进了眼里。”

“是啊，春天砂多，‘长使英雄泪满襟’啊！我们做人事工作的也很无奈呀！”陆思逊继续笑道。

林正英看他一眼说：“你自己也落选了，还这么乐观。”

“不乐观又能怎样，僧多粥少，肯定有人会落选，做人事工作时间长了，看多了眼泪，轮到自己时，也就不流泪了，走，吃饭去，我请客，一醉方休。”

林正英这才记起，已到吃午饭的时间了，他只得起身与陆思逊一起出门。

在集团门外的林夕大酒店，三杯酒下肚，陆思逊的牢骚话就来了。他这次竞聘的是集团分管后勤的副社长，但这个岗位现在被保卫处的处长齐人福占有了。

“齐人福是个什么东西，就像他的名字一样‘享齐人之福’，家里红旗不倒，外面彩旗飘飘，甚至都飘到联合国去了，这样的人都能升职，真是羞死我了。”陆思逊端着酒杯醉醺醺地说。

齐人福的确是个名声不大好的人，在集团的中层干部中是个另类，如果说林正英、沈慕清、陆思逊这些中层干部都是书生型的话，他则是流氓型的，可是，生活之中有种怪现象，是书生不能成事，而流氓可以成事，因此，深得集团高层的喜欢，虽然与他们是同一年招进集团的，但比他们谁都混得好。

说他彩旗都飘到联合国去了，则是集团的一个经典笑话。去年，他陪同社长刘鑫去美国纽约参加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安排的一次传媒考察，晚上一个人偷偷出门搞活动，到娱乐场所找小姐，他看中了一个金发女郎，人家要价四百美元，他英语不大好，听成了四十美元，心想，四十美元折合成人民币才320元，还挺便宜的，当即同意了，完事后，人家说是四百美元，把四百的英语单词连说了三遍，他这才意识到是自己听错了，可他身上只有二百美元，这下可麻烦了，人家不让走，娱乐城的保安立即将他控制起来，让他打电话找人送钱来。无奈，他打社长刘鑫的手机，

可打不通，他只得打组委会的电话，让工作人员找刘鑫，最后是刘鑫给他送钱去，才把他救出来。这件事传到集团后，成了一大笑话。奇怪的是，回国后刘鑫并没有处理他，据说是因为他给刘鑫拉过嫖，有把柄在他手上。

听了他半天的牢骚话，林正英举杯揶揄道：“刚才还说轮到自己不流泪，看来，春天的砂确实‘长使英雄泪满襟’啊！”

陆思逊憨憨一笑，喝一口酒说：“我们都是人到中年的人啦，家中上有老下有小的，都指望着我们升职，能开上小车，能住上大房子，能多拿钱养家，集团四年一换届，下次能不能排上队还是个问号，这事搁谁心里都不好受，说不流泪那是假的。”

说这话时，他的眼睛红了，泪水在眼眶里转了几圈后终于流了出来。林正英抽出一片纸巾递给他：“你的情况比我还好些，你老婆郑爽善解人意，不会责怪你，卓嫣然就不同，她非常功利，我这次升不了职，她简直会与我离婚，她拿驾照已经三年了，想拥有一辆轿车都想疯了。”他喝一口酒继续说，“想想自己也是没用，连一辆私家车都供不起，让老婆日夜期待，我这种男人，真是没用。”

“话不能这么说，你虽然每月只有那俩钱，但有满腹的经纶啊，总比我强，搞这个人事工作，把自己的中文专业也给丢了，只能写点小报告什么的，真的是‘文不能测字，武不能挑水’啊，哪一天集团要是把我给精减了，我还不知道怎么办呢！”

林正英大喝一口酒，苦笑道：“卓嫣然看重的是金钱，不是经纶。”

陆思逊知道，他说的是实话。两家的男人是好同学、好同事，两家的女人自然就是好朋友，但是，自己老婆郑爽与他老婆卓嫣然是性格迥异的两种女人，郑爽就像她的名字一样，为人处世很爽朗，对人对事总有一颗包容之心，卓嫣然则不然，典型的小女人，为人精细、琐碎，斤斤计较，而且刻薄，唯一的长处是妩媚。林正英与她谈恋爱时，陆思逊已经结婚，他以过来人的经验告诉林正英，妩媚不能当饭吃，居家过日子要找一个温柔贤惠的，林正英却说，苏格拉底之所以能成为哲学家，就是因为娶了一个悍妇做老婆，漂亮的悍妇最能激发文人的灵感。他当时正在做编剧梦，不好好编杂志，一有时间就跑到离集团办公楼不远的电影家协会，成了他们的编外会员，梦想着编出一流的剧本，正四处寻找灵感，陆思逊只得罢休。后来的实践证明，他的预言是对的，卓嫣然的悍确实有点像苏格拉底的老婆，但他林正英却不像苏格拉底，没有苏格拉底的淡定和智慧，两人经常闹得剑拔弩张，需要

他和郑爽去做思想工作才能和好。他把这一切都归结为林正英太过理想主义，太文艺。

他叹口气说：“是啊，你是得好好想想怎么过卓嫣然那一关，这也是娶美女的代价之一吧！”

林正英一仰脖子，把杯中的酒喝干，说：“不想了，一醉方休。”

与此同时，在他们隔壁包间里，他们的好同学、好同事沈慕清也在喝酒，但他喝的是喜酒。他显然喝高了，指着一桌子陪酒的人说：“再逼我喝，我可要扣你们工资了，还要每人降一级。”

陪酒的人异口同声说：“今天您就是撤了我们的职，我们也要让您喝倒。”

可能是包房的隔音效果不好，也可能是那边说话的声音太大，参加饭局的人热情太高，那边的声音不遮不拦地传到这边来，传到这两个喝闷酒的人心里。中国的情况就是这样，新的人事任命要到下午开集团大会时才对外宣布，可小道消息已经传得满天飞了。林正英不用看都知道，这些陪酒的人是期刊中心几家杂志的主编，这些主编级人物中，估计就差他了。

期刊中心共有八家杂志，每家杂志都有一个主编，统领整个杂志的工作，对集团负责。就在一个小时前，沈慕清与他们一样，是个主编，是个中层干部，可在一个小时之后，他的身份就不同了，是集团分管期刊的副总编辑，是他们的顶头上司，以后要向他汇报工作，受他指挥，他们能不巴结他，能不迎合他吗？

听到沈慕清的声音，他还意识到一个问题，他与沈慕清以后将怎么相处？

这些年来，他们都是各做各的工作，各做各的学问，几乎没有交集。沈慕清进集团分配在《魅力》杂志编辑部，他则分配在《惊悚一刻》杂志编辑部，《魅力》杂志以女性趣味为主，研究的是女性如何变美变俏的课题，《惊悚一刻》杂志则以男性趣味为主，研究的是吓唬人的技巧，两家杂志的定位不同，不存在竞争。因为部门不同，两人升职的过程也不存在竞争，都是从助理编辑到主任编辑到编辑部主任到副主编再到主编，几乎步调一致地做到了各自部门的一把手。所以，他们是好朋友，无话不说的好朋友，甚至是可以割头换颈的好朋友。但是，这次升职就不同了，两人成了竞争对手，并且是以一个败北一个成了另一个的顶头上司为终结，两人心中肯定都留有芥蒂，这以后怎么相处，的确成了个问题。

职场如战场，不，甚至比战场更残酷，战场上面对的是敌人，只管冲杀就行了，可职场不同，不知道谁是自己的盟友，谁是自己的敌人，盟友可能变成敌人，敌人也可能变成盟友，所依凭的，完全是利益。

一夜之间，好友变上司，他们还能是好朋友吗？还能无所顾忌地喝酒吹牛侃大山吗？肯定不能，面对上司，你就得战战兢兢、谨小慎微，否则，上司就会对你有看法，就会给你小鞋穿了。职场中人，谁不明白这一点，谁就会吃大亏，铸大错。

林正英当然是明白这一点的，明白了心中就更疼了，心想，要是《都市情报》的张秋玲能上这一步就好了，自己就不会失去一个好朋友，也不会这么耿耿于怀了。

他喝一口酒，刚想发一点感慨，那边包房里又有人大放厥词了，只听一个女声说：“人生难得几回醉，您今天若不醉，以后我就不给您养眼了……”

他喝的那口酒还没完全咽下去，听到这儿，“噗”的一声把酒喷了出来，笑得几乎要岔气了，指着那边说：“常静怡，常静怡真会拍马屁。”

常静怡是《精致生活》杂志的主编，也是期刊中心的第一美人，男人们的梦中情人，陆思逊当然不会陌生。他说：“喝酒就是喝文化，喝一种阿谀奉承的文化，这话好像是社长刘鑫说的吧。”

“刘鑫哪能说出这么深刻的话，这话好像是从维熙说的。”林正英说。他对刘鑫收了他的礼而没办成事深感不满。

“我记得是刘鑫说的，你对社长有情绪可不好哟！”陆思逊一边与他碰杯，一边意味深长地说。

那边又传来爆笑声，众人拍着掌说：“好啊好啊，我们期刊中心的期花都喝了，您还有什么理由不喝。”

可能沈慕清觉得这种气氛很好，只听他说：“期花敬的酒要是不喝，以后就不给我养眼了，这可是个大事啊，好，这酒我喝。”接着传来一串咕嘟咕嘟的声音，大概是一杯啤酒下肚了。

常静怡的酒喝了，其他人的酒就得喝，新一轮敬酒大战开始了，理由五花八门，一口一个“沈总”，叫得热火朝天，叫得人心花怒放。

这叫声却让林正英妒火中烧，火冒三丈，浑身起鸡皮疙瘩，谈兴、食兴全都没了。两人沉默着，什么话都不想说，使那边显得更加喧闹，这边显得更加岑寂。